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苏州职业技术大学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国际教育园致能大道 106 号

联 系 人：王聪

联系方式：17706138026

乙方（供方）：苏州博铎智能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运东大道 199 号聚珑商务广场 3 幢 601

联系人：陈航宇

联系电话：15162536551

根据苏州市政府采购招标编号 JSZC-320500-SZMK-G2026-0008 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自动化类现场工程师人才培养项目（三期）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采购内容、总金额、交付期限及交付地点

（一）采购内容：

1.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项目建设 8 套现场工程师培养专用装置，核心实现半导体晶圆芯片移栽贴片功能，通过 SCARA4 轴工业机器人与 XYZR4 轴伺服模组机械手双工位协作，完成 16 片芯片高精度贴装（精度≥0.02mm）。装置集成工业机器人、多轴伺服运动控制系统、PLC 编程、气动系统调试、传感器应用等模块，支持学生开展从机械装配、电气接线到程序编写、整机调试的全流程实训。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新能源与半导体装备调试现场工程师培养体系，提升学生岗位适配能力，支撑教育部首批现场工程师专项建设，深化产教融合育人成效。

2.合同清单 单位：元

序号	采购标的	品牌、型号 规格、产地	数量	单价	小计
1	现场工程师培养专用装置	品牌：博铎 智能 型号：BD22-06 产地：苏州博铎智能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套	124610.00	996880.00
合同总金额：996880.00元					

注：具体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

（二）合同总金额：￥99688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玖万陆仟捌佰捌拾元整），本合同价格包括系统项目设计、管理、全部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及其备品、备件、材料、辅助材料和专用工具费用，包装、仓储、运输、拆除、安装调试、检测验收、试运行直到运行验收完成等各项应有费用，进口设备（若有）代理、报关、关税、汇率差等费用，培训、质保、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企业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三）交付期限：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交付到学校指定地点，并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的安装调试工作。

（四）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服务标准：乙方提供详细的实施技术服务方案,质保期内每年两次上门保养两次,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六）人员要求：乙方提供 1 名项目负责人,配备 3 人的项目组团队(含项目负责人),服务人员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产品功能、使用的解释能力。未经甲方同意,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

二、付款步骤

（一）本项目待全部货物安装到位，经调试、验收合格后，乙方将中标金额5%即￥49844.00元(大写：肆万玖仟捌佰肆拾肆元整)的履约保证金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且提供下列材料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总价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乙方向甲方项目建设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待甲方建设单位签字同意支付后，甲方一个月内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A、合格销售发票

B、甲方签收后的送货回单（若有）

C、履约验收报告单

D、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

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为虚假、违法、无效或过期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该笔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此时甲方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

三、安装调试要求

（一）所有设备须负责安装调试到位；

（二）乙方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并将进度计划、方案等与甲方进一步沟通；

（三）待与甲方沟通完后，乙方须及时组织人员、设备进场安装，现场由甲方组织协调；

（四）乙方应服从甲方的过程性安排、要求，遵守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文明施工；

（五）乙方负责保管、看护进场的设备及附配件，直至完成安装调试后交付甲方；

（六）乙方负责对现场原有设施设备及安装设备（包括工具）等提供全面有效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受损；

（七）乙方安装工人、施工机械或在运输装卸途中对其他工程及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由乙方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在安装、运输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八）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乙方负责及时清扫现场，清理垃圾并外运出校。

四、验收要求

（一）货物到达现场后，乙方应在甲方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收确认。

（二）乙方应保证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投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三）乙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甲方确认。

（四）乙方提供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五、售后服务及培训服务

（一）免费质保期:

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硬件主要部件（不包括损耗件）免费质保期3年，软件终身免费质保,免费升级。

（二）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乙方应承诺中标后以优良的服务态度，提供7×24小时全天候售后电话服务,在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时，0.5小时内响应；在接到保修电话后维修技术人员6小时内到达现场,不得借故推托而不到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如48小时内不能修复时必须免费提供同种规格配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零配件供应一览表)进行更换。

（三）技术支持及技术培训：在质保期内正常使用条件下，乙方对设备出现的故障提供免费维修，零部件损坏须及时免费更换。在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周期内，乙方应保证用户能更换到原厂正宗的零部件，确保设备正常使用。乙方自备安装调试及维修工具。

（四）人员培训要求

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教学服务120课时。

六、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对其提供的产品享有完全的、合法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起诉或主张。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应负责交涉，且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应按照合同总价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合同总价违约金。

（二）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乙方不能提供货物的，或货物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提供货物的，应与甲方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货物按照合同总价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费用。

（三）本合同项下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产生的费用、第三方索赔、政府主管部门罚款、仲裁/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执行费、保全费、诉责险费用、调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不可抗力

（一）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二）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一）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经甲方【2】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四）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争议解决方法

（一）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其有关的任何争议或分歧，包括本合同的成立、解释、效力、终止或履行等有关的任何问题，均适用中国法律。

（二）因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论、争议和要求，包括关于本合同的存在和有效性的争议，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应当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

（一）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并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即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三）双方文首所确认的送达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为双方平时函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发生变更的，应当于变更之日起 3 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不利后果。

（四）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 中标通知书；

② 乙方的投标文件；

③ 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④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⑤ 合同附件；

⑥补充协议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9 月 8 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9 月 8 日